

证券代码：874443

证券简称：安宇迪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宇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聘任陈照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福胜、周永华、周德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0）。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4,455,556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2.85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股利，合计发放现金股利 69,975,389.46 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福胜、周永华、周德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